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
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2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0年5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虹口区东江湾路444号虹口足球场二区新文化集团M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2、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项审议各子议案）；

1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12.0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12.03、发行对象
- 12.0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12.05、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 12.06、募集资金用途
- 12.07、限售期
- 12.08、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12.09、上市地点
- 12.10、决议有效期
- 13、审议《关于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 14、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15、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 16、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17、审议《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 18、审议《关于拟引入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需逐项审议各子议案）；
 - 18.01、引入上海双创文化影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 18.02、引入上海双创宝励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 18.03、引入上海文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 19、审议《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 20、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21、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2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3、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公司将对上述议案实施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于2020年4月13日和2020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别说明：议案11-19以及议案22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议案12、18为逐项表决的议案；议案11-23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二）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12.00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项审议各子议案)	√
1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1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12.03	发行对象	√
12.04	定价基准日	√
12.05	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
12.06	募集资金用途	√
12.07	限售期	√
12.0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12.09	上市地点	√
12.10	决议有效期	√
13.00	《关于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
14.00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15.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17.00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
18.00	《关于拟引入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需逐项审议各子议案)	√
18.01	引入上海双创文化影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
18.02	引入上海双创宝励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
18.03	引入上海文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
19.00	《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
20.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
21.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
2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23.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四、 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异地股东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0年5月19日16: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上海市虹口区东江湾路444号虹口足球场三区三层证券部。

4、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

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采取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4)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上述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人:张津津、唐晓云

(2) 联系电话:021-65871976

(3) 传真:021-65873657

(4) 电子邮箱: xinwenhua@ncmedia.com.cn

(5) 联系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江湾路444号虹口足球场三区三层证券部

(6) 邮政编码:200081

6、其他事项:

(1) 会议相关材料备置于会议现场。

(2) 本次会议预期半天,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3)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4、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5336”，投票简称为“新文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或个人）出席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相关会议文件。如委托人未对表决权做明确具体的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12.00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项审议各子议案）	√			
1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1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12.03	发行对象	√			
12.04	定价基准日	√			
12.05	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			
12.06	募集资金用途	√			
12.07	限售期	√			
12.0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12.09	上市地点	√			
12.10	决议有效期	√			
13.00	《关于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			
14.00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15.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17.00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			
18.00	《关于拟引入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需逐项审议各子议案）	√			
18.01	引入上海双创文化影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			
18.02	引入上海双创宝励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			
18.03	引入上海文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			
19.00	《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			

20.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			
21.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			
2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23.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_____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和数量：_____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签名：_____

（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_____

委托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三：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illegible]

附注：

- 1、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明确写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要的时间。特别提示：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公司按登记情况统筹安排，公司不能保证所有填写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 2、参会股东登记表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